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区直相关部门，各充电设施建设运营企业：

根据市发改委有关文件要求，现就 2023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验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验收标准

按照省发改委《湖南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湘发改能源〔2021〕91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湘发改能源规〔2022〕1052号）以及《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验收报告示范文本〉的通知》（湘发改能源〔2023〕140号）等文件规定组织验收。

二、验收对象

望城区范围内 2023 年度新建、扩建或改建的专用和公用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

三、验收模式

文件资料验收+平台验收+场站现场验收

四、验收流程

(一)即日起至2024年2月28日,各充电设施建设运营企业自行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充电场站验收,审核文件资料,取得验收合格报告;

(二)即日起至2024年3月5日,我局能源事务中心接收各场站的第三方验收合格报告,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进行集中验收、审核文件资料、现场核查;

(三)不合格的充电设施建设项目必须在2024年3月20日前完成整改;

(四)2024年3月20日起,对验收合格的项目名单进行公示。

五、其他事项

1. 能源事务中心负责做好验收相关协调工作;
2. 遵守相关规定,严守廉洁纪律。

联系人: 罗志坤

联系电话: 13973145832

联系地址: 区行政中心主楼5楼533室

- 附件:
1. 湖南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
 2. 关于进一步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3.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电动汽车充电

基础设施验收报告示范文本》的通知

长沙市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1月15日